

修訂版

特殊兒童

心理與教育

• 何華國 著



四版序

處於二十一世紀這個知識經濟的時代，的確令人對資訊快速變化的脈動有明顯的感受。近五年來，國內外特殊教育的發展方向雖然變化不大，但對特殊兒童的定義、分類、鑑定標準、鑑定工具、及科技的應用等的若干變異與發展，應是從事特殊教育實務與研究者所不可忽視的。本書此次的修訂，主要在反映國內外特殊教育相關的現實或論點。在這資訊爆增的時代，「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之論著應與時俱進，確是作者的想望。然受限於個人識見，雖勉力而為，若有疏漏，尚祈先進同道不吝賜教。

何華國 謹識

民國九十三年元月七日
於臺灣諸羅城寓所

三版序

本書第二版在民國八十四年底出版至今，雖僅有三年多，但國內在特殊教育法令方面卻出現了重大的更新。其中最顯著的是八十六年四月原「殘障福利法」經修正並更名為「身心障礙者保護法」，以及同年五月「特殊教育法」的修正公布。這兩項法案的修正，可以說是總結了過去多年來我國在特殊教育與殘障者復健服務的實踐經驗，為求特殊教育與身心障礙者服務工作的周延完善，所作出的政策強化與宣示。除了這兩項法案外，其他的相關子法，當然也隨著增修。為落實特殊教育學術的本土化，本書對因法令的更易，所出現的特殊教育對象分類、定義、與鑑定工作，以及特殊教育服務措施與程序等的變化，應適時加以反映。此外，國內外特殊教育相關的研究成果，亦利用本書此次修訂的機會，在有關章節加以引用增列。在即將邁入二十一世紀的前夕，希望本書的修訂對我國特殊教育學術進一步的本土化，能略盡棉薄。此次修訂作者雖勉力為之，惟疏失難免，尚祈我特教同道先進不吝指正是幸。

何華國 謹識

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二日
於臺灣諸羅城寓所

增訂版序

本書在民國七十六年元月出版迄今，已歷八年有餘。在此期間，國內無論是政治的興革，或經濟與社會的發展，皆有令人耳目一新的印象。特殊教育與殘障福利是國家整體發展的一個環節，最近幾年我們也不難看到這方面明顯前進的腳步。例如，殘障福利法的第二次修正、特殊教育發展的中長期規劃、殘障相關社團的勃興、特殊教育系所的普遍設立、特殊教育班（校）的大量設置等，對特殊兒童教育與相關服務需求的滿足，皆可提供具體的幫助。然而，身為本書的作者，除應注意國內在特殊教育發展的脈動外，對於國內外特殊教育相關概念之演變及學術研究成果的貢獻，也須加以關心。本書的增訂，除在努力反映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知識的進展外，作者也亟思對特殊教育學術的本土化能略盡棉薄。惟作者此番意念是否真已落實，尚祈諸先進方家不吝指正是幸。

何華國 謹識

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六日
於臺灣諸羅城寓所

初版序

教育工作的實施，至聖先師孔夫子早已明示，須注意學生的個別差異，並因材施教。民國五十七年筆者自師專畢業到國民小學任教。在五年的服務期間，曾先後帶了三個班級。當時筆者感觸最深的，是同一班級之內，學生程度固然甚為參差，然隨著學生年齡的成長，其個別差異也益為突顯。民國六十三年至臺灣教育學院進修，學習助人的專業——輔導與諮商，更體會到「人是獨特的」這句銘言。畢業後，由於一個偶然的機會，被安排到國民中學的益智班任教。雖然一個班級的學生只有十位左右，同時也皆被認定是智能不足者，但彼此之間在能力、性向、人格特質等各方面的差異，可能會出乎一般人意料之外。由幾年來從事中小學教育工作的體會，筆者一直有個執著的信念，認為教育工作之品質，實繫乎吾人因材施教的程度而定。筆者要感謝教育部與行政院研考會，先後提供筆者公費赴美國學習特殊教育的機會，使筆者能進一步認識因材施教的意義。

如果每一位教育工作者，在傳道、授業、解惑時，皆能因學生之材，而循循善誘之，則無特別倡言「特殊」教育之必要。不過問題在於學生的材質各異，期望每位教師皆能盡識之，誠有困難；至於教導之方，如須因學生之材而變通，亦實非每位教師皆能拿捏得準；同時由於某些客觀條件的限制，如班級學生數過多，教育經費不足等，縱教師真有因材施教之能，也難免心餘力絀之憾。在一般班級教學無法充分發揮因材施教的功能之下，最為不利的可能是那些在身心狀況方面與常人過於懸殊的兒童。這些兒童之所以特殊，可能係由於其為資賦優異、智能不足、視覺障礙、聽覺障礙、語言障礙、行為問題、肢體障礙、身體病弱、學習障礙，或數種障礙併合而成的多重障礙者。為了使具有上述這些身心狀況的兒童之教育需要能獲得滿足，吾人不僅對彼等的身心特性須有清

2 | 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

楚的認識，同時在教育與輔導上可加採行的因應之道，也該知所掌握。本書的撰寫，即在為有志特殊兒童教育的同道，提供概論性的入門知識。

全書計分十章，除第一章「緒論」用以探討特殊教育的基本概念外，餘則就我國特殊教育法中所提特殊兒童的類別，分章論述各類特殊兒童的意義、鑑定方法、身心特質、及教育與輔導的措施等。撰寫本書所參考的資料，除國外文獻外，本國相關的文獻，也不偏廢，以收中西比較印證之效。全書對特殊兒童的心理與教育，除作描述性的介紹外，對一些常引發爭辯的主題，也提出討論分析，以引起讀者進一步研究的興趣。

筆者深信，吾人對特殊兒童的研究與教育，亦有助於普通兒童教育品質的提升。特殊教育所注意的，不僅是教學方法的研究與應用，最重要的是教育工作者對待特殊兒童的態度。研究發展的教育精神與對兒童溫暖接納的態度，正是提升教育品質的動力。因此，特殊教育的充分發展，對一般教育的改進，無疑地將產生積極的催化效果。

本書的出版，應該感謝師長友好的鼓勵，以及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楊榮川先生的慨允支持。而本書在撰寫的過程中，內子秀櫻的後援，與小兒東儒、菊修的體諒，也是功不可沒。

筆者忝為特殊教育工作者之一，不揣謙陋，勉力拋磚，只為引玉。野人獻曝，疏失難免，尚祈方家有以教之也。

何華國 謹識
民國七十五年雙十國慶前夕
於國立臺灣教育學院

《著者簡歷》

何華國

臺灣嘉義人
民國三十六年生

學歷

臺南師範專科學校國校師資科畢業
臺灣教育學院輔導學系教育學士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特殊教育碩士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教育學博士

經歷

曾任：國民小學級任教師、教務主任
國民中學益智班教師、輔導教師
臺灣教育學院特殊教育系副教授兼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臺南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澳洲昆士蘭大學訪問學者
現任：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退休教授
南華大學特殊教育學教授

著作

智能不足國民職業教育
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民 71
特殊教育：普通班與資源教師如何輔導特殊兒童（編譯）
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 71
傷殘職業復健
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民 80
啟智教育研究
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 92
人際溝通
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 92
特殊兒童親職教育
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 93

目 次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個別差異的存在	3
一、個別差異的研究／3	
二、個別差異的現象／3	
第二節◆特殊兒童的類別	6
一、特殊兒童的意義／6	
二、特殊兒童的分類／8	
三、特殊兒童的出現率／11	
四、標記的問題／14	
第三節◆特殊教育設施	16
一、特殊教育的意義／16	
二、特殊教育的安置型態／18	
第四節◆特殊教育的發展	22
一、西洋特殊教育發展史／22	
二、我國特殊教育發展史／26	
三、特殊教育的發展趨勢／29	

第二章 資賦優異兒童

37

第一節◆資賦優異的意義 39

- 一、資賦優異的定義 / 39
- 二、資賦優異的類型 / 42
- 三、資賦優異兒童的出現率 / 44
- 四、形成資賦優異的原因 / 45

第二節◆資賦優異兒童的鑑定 46

-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 / 46
- 二、特殊才能的鑑定 / 51
- 三、鑑定時容易忽略之對象 / 53

第三節◆資賦優異兒童的特質 55

- 一、研究資賦優異兒童的特質之問題 / 55
- 二、資賦優異兒童的身心特質 / 56

第四節◆資賦優異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65

- 一、教育安置的方式 / 65
- 二、課程設計的型態 / 66
- 三、教育與輔導的重點 / 69
- 四、科技的應用 / 72
- 五、教師應具備的特質 / 73

第三章 智能不足兒童

77

第一節◆智能不足的意義	79
一、智能不足的定義 /	79
二、智能不足的分類 /	86
三、智能不足的出現率 /	92
四、智能不足的成因 /	93
第二節◆智能不足兒童的鑑定	96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 /	96
二、鑑定時應注意的問題 /	100
第三節◆智能不足兒童的特質	101
一、生理成長與動作發展的特徵 /	102
二、認知能力方面的特徵 /	102
三、學習方面的特徵 /	104
四、人格方面的特徵 /	107
五、職業適應的特徵 /	108
第四節◆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109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 /	109
二、課程的重點 /	112
三、教育與輔導的策略 /	115
四、科技的應用 /	119
五、教師應具備的特質 /	119

第四章 視覺障礙兒童

121

第一節◆視覺障礙的意義	123
一、視覺障礙的定義與分類／	123
二、視覺障礙的出現率／	125
三、視覺器官的構造與功能／	126
四、視覺障礙的成因／	127
第二節◆視覺障礙兒童的鑑定	129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	129
二、教育與心理評量的問題／	134
第三節◆視覺障礙兒童的特質	137
一、生理的特徵／	138
二、社會與情緒的特徵／	139
三、語言發展的特徵／	140
四、智能發展的特徵／	140
五、學業成就的特徵／	141
六、職業發展的特徵／	142
第四節◆視覺障礙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143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	143
二、特殊的課程／	146
三、教育與輔導的策略／	151
四、科技的應用／	153

第五章 聽覺障礙兒童

157

第一節◆聽覺障礙的意義	159
一、聽覺器官的構造與功能／	159
二、聽覺障礙的定義與分類／	160
三、聽覺障礙的出現率／	164
四、聽覺障礙的成因／	165
第二節◆聽覺障礙兒童的鑑定	168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	168
二、教育與心理評量的問題／	172
第三節◆聽覺障礙兒童的特質	174
一、語言發展的特徵／	174
二、智能發展的特徵／	175
三、個人與社會適應的特徵／	176
四、學業成就的特徵／	177
五、職業發展的特徵／	178
第四節◆聽覺障礙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179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	179
二、特殊的課程／	182
三、教育與輔導的策略／	188
四、科技的應用／	192

第六章 語言障礙兒童

195

第一節◆語言障礙的意義 197

- 一、語言的性質／197
- 二、語言障礙的定義與分類／199
- 三、語言障礙的出現率／204
- 四、語言障礙的成因／206

第二節◆語言障礙兒童的鑑定 208

-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208
- 二、教育與心理評量的問題／212

第三節◆語言障礙兒童的特質 213

- 一、情緒適應的特徵／213
- 二、語言障礙成因的差異之影響／214

第四節◆語言障礙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215

-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215
- 二、語言障礙的矯治／216
- 三、一般教師的角色／221
- 四、科技的應用／222

第七章 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兒童

225

第一節◆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的意義 227

- 一、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的定義／227
- 二、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的分類／229

三、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的出現率／232	
四、可能導致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的因素／232	
第二節◆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兒童的鑑定 233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233	
二、教育與心理評量的問題／237	
第三節◆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狀況概述 237	
一、腦麻痺／238	
二、癲 瘫／240	
三、脊柱裂／246	
四、小兒麻痺／248	
五、肌萎症／249	
六、關節炎／250	
七、肢體截斷／252	
八、哮 喘／253	
九、糖尿病／255	
十、愛滋病／257	
十一、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對兒童發展之影響／259	
第四節◆肢體障礙與身體病弱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261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261	
二、教育與輔導的策略／262	
三、科技的應用／269	
第八章 行為異常兒童 271	
第一節◆行為異常的意義 273	
一、行為異常的定義／273	

二、行為異常的分類／277	
三、行為異常的出現率／281	
四、行為異常的成因／282	
第二節◆行為異常理論簡介 284	
一、心理動力論／284	
二、行為理論／286	
三、生物物理論／288	
四、社會學理論／289	
五、生態環境論／292	
第三節◆行為異常的鑑定 294	
一、一般的鑑定程序／294	
二、教育與心理評量的問題／299	
第四節◆情緒困擾對兒童發展之影響 300	
一、生理功能／300	
二、語言發展／301	
三、智能發展／301	
四、學業發展／301	
五、職業發展／302	
第五節◆行為異常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302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302	
二、行為異常兒童的輔導／304	
三、科技的應用／309	

第九章 學習障礙兒童 311

第一節◆學習障礙的意義 313

- 一、學習障礙的定義 / 313
- 二、學習障礙的分類 / 317
- 三、學習障礙的出現率 / 321
- 四、學習障礙的成因 / 322

第二節◆學習障礙兒童的鑑定 325

- 一、學習障礙的鑑定方法 / 325
- 二、一般的鑑定程序 / 326
- 三、鑑定上的問題 / 328

第三節◆學習障礙兒童的特質 331

- 一、學習障礙兒童的行為特徵 / 331
- 二、學習障礙對兒童發展之影響 / 335

第四節◆學習障礙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337

-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 / 337
- 二、教育與輔導的重點 / 339
- 三、教育與輔導的策略 / 342
- 四、科技的應用 / 348

第十章 多重障礙兒童 351

第一節◆多重障礙的意義 353

- 一、多重障礙的定義 / 353

二、多重障礙的分類／	355
三、多重障礙的出現率／	358
四、多重障礙的成因／	359
第二節◆多重障礙兒童的鑑定	361
一、障礙性質的鑑定／	361
二、功能性的評量／	363
第三節◆多重障礙兒童的特質	365
一、多重障礙兒童的身心特徵／	365
二、多重障礙對兒童發展之影響／	365
第四節◆多重障礙兒童的教育與輔導	370
一、教育安置的型態／	370
二、課程的重點／	371
三、教育與輔導的策略／	375
四、科技的應用／	381
參考文獻	383
附 錄	405
一、特殊教育法／	405
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411
三、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416
四、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施行細則／	431
五、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	434
六、身心障礙等級／	439
七、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辦法／	483